O-Net Communications (Group) Limited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7）

2011
中期業績報告

目錄

2 企業信息

4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其他資料

23 簡明綜合損益表

2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6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企業信息

公司名稱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財政年結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

中國
深圳市
南山區
麻雀嶺工業村
10棟一號廠房南區
郵編：518057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1608室

公司網站

www.o-netcom.com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薛亞洪先生*(營運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譚文鈺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曉舒先生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祖偉先生*(主席)*
白曉舒先生
鄧新平先生

提名委員會

那慶林先生*(主席)*
譚文鈺先生
白曉舒先生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

譚文鈺先生*(主席)*
那慶林先生
白曉舒先生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授權代表

那慶林先生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候補授權代表

薛亞洪先生*(為那慶林先生的候補人選)*

公司秘書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投資者關係之聯絡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財務副總裁
電話：(852) 2307 4100
傳真：(852) 2307 4300
電子郵箱：ir@o-netcom.com

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有關中國法律：
環球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有關美國法律：
美國謝爾曼•思特靈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購股權估值師

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渤海銀行

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票信息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0877

上市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已發行股本
818,320,240股(於此報告審批日期)

買賣單位
1,000股股份

開曼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財務摘要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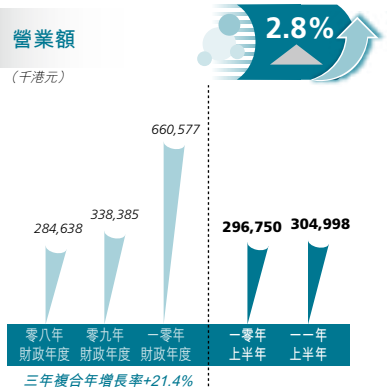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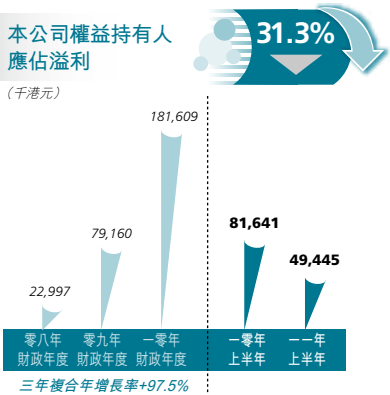

毛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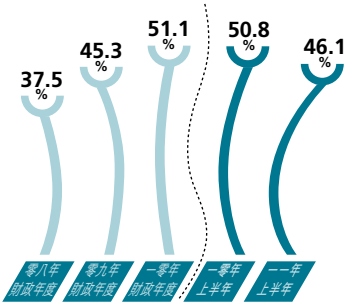

純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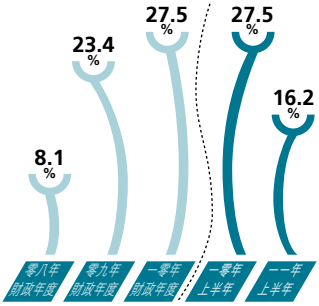

按地區分部劃分的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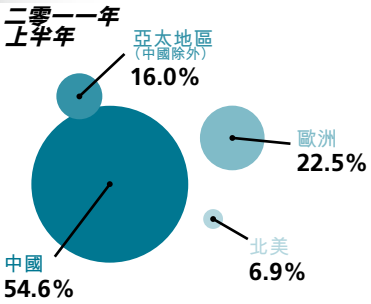

按地區分部劃分的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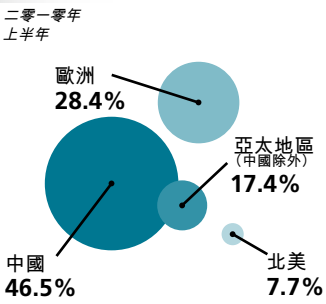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專注於無源光學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該等產品包括主要用於寬帶及光纖網絡系統的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基於我們的核心專有技術及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向領先的電信系統供應商設計、生產及銷售我們的創新光學產品。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入錄得輕微增長。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增長較過往水平明顯減弱，本集團相信，此乃主要由於若干客戶存貨供過於求所致。整體經濟環境亦導致光學網絡設備需求下跌。北美及歐洲市場仍未擺脫主權債務危機的不明朗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第一季，本集團憑藉其產品在市場上的優勢，加上全球電信營運商擴大資本開支，成功取得驕人成績，持續錄得穩健增長。根據Ovum報告，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在二零一一年第一季繼續擴大。然而，收入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卻有所回落。收入下跌主要是由於客戶需求疲弱，而全球電信設備製造商亦開始調整庫存水平。因此，本集團的收入於報告期內錄得輕微增長。

財務回顧

收入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的收入為30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8%。報告期內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國內客戶需求的增長，抵銷了海外客戶需求的下跌。

於國內市場，隨著十二五規劃在今年開展，國內的電信網絡營運商於上半年均加強投資，尤其是部份營運商更聚焦於光纖到X(FTTx)光學網絡系統。此外，國內兩名新客戶已成功完成認證。儘管行內進行庫存調整，但本集團的國內收入年比仍取得20.7%增長，達166,400,000港元，佔總收入的54.6%。

海外市場方面，各國電信網絡營運商的整體資本開支各有不同。儘管投資普遍已重拾升軌，特別是集中於建設寬帶和光纖網絡的投資，但行內庫存調整仍令本集團的業務面對更多挑戰。因此，海外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12.8%至138,600,000港元，佔總收入的45.4%。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的毛利為140,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毛利150,800,000港元下跌10,100,000港元或6.7%。毛利下跌主要是由於毛利率錄得負增長所致。

毛利佔總收入比例(即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0.8%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6.1%。於報告期內，儘管收入錄得輕微改善，惟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錄得負增長。即使本集團不斷推出新一代產品等新產品，但毛利率下跌主要乃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成熟製程產品，特別是光纖到X(FTTx)光學網絡系統相關產品所佔銷售比例較高。

其他收益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為4,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其他收益400,000港元增加3,700,000港元或891.4%。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來自報告期內的3,700,000港元政府補貼。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為14,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15,300,000港元減少1,100,000港元或7.4%。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減少主要因我們向我們全球各地的銷售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減少，而此被整體銷售人員員工成本以及運費增加所部份抵銷。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所佔收入比例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2%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7%。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所佔收入比例下降主要是由於來自海外客戶的收入比例較低所致。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銷售佣金為6,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9,200,000港元減少29.9%。佣金減少主要因我們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海外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20,300,000港元或12.8%。我們於中國的銷售一般不會產生分銷佣金，實際佣金率(即本公司所支付的佣金總額除以海外收入總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4.6%，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5.8%。實際佣金率下降主要乃由於在報告期內，我們就銷量較高的成熟製程產品所支付的佣金比率較低。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薪金及購股權開支分別為2,100,000港元及1,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20.9%及162.5%。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提高薪酬及向銷售人員增加授出購股權所致。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運費為2,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800,000港元增加21.4%。運費上漲主要因運輸成本增加。

研究與開發費用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研究與開發(「研發」)費用為25,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4,200,000港元增加80.8%。至於研發費用所佔收入比例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8%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4%。研發費用及其所佔收入比例上升主要是由於對新產品研發項目的投資增加包括為研發項目採購相關的原材料及設備，聘用研發工程人員以及增加整體研發工程人員成本費用。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研發項目所用原材料成本為11,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900,000港元增加70.3%。至於固定資產折舊為1,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500,000港元增加94.1%。研發項目所用原材料及固定資產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正在增加新產品研發項目，尤指40G及100G領域。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薪金及購股權開支分別為7,900,000港元及3,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46.3%及568.5%。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增聘研發工程人員、提高薪酬以及向研發工程人員增加授出購股權所致。

行政費用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行政費用為50,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4,400,000港元增加107.7%。行政費用所佔收入比例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2%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6.6%。行政費用及其所佔收入比例上升主要因為作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產生的額外行政費用以及本集團擴充其營運規模。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薪金及購股權開支分別為17,300,000港元及16,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40.0%及884.1%。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擴充其營運規模而增聘僱員、提高薪酬以及向我們的僱員增加授出購股權所致。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租金開支及水電費分別為2,400,000港元及2,300,000港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34.3%及28.4%，費用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營運規模擴大而增設辦公室及為所增聘的人手提供員工宿舍。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其他行政費用為14,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600,000港元增加68.3%。其他行政費用增加主要來自作為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的額外專業費用和管理開支。

財務收益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財務收益淨額為12,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財務費用淨額4,300,000港元增加16,500,000港元。財務收益淨額乃來自銀行利息收益及匯兑收益增加。銀行利息收益增加7,600,000港元主要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配售股份(「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於報告期內存放作定期存款。匯兑收益增加4,600,000港元主要由於大部份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以人民幣而非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持有。

除税前溢利及除税前溢利率

除税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2,900,000港元減少26,5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6,400,000港元。除税前溢利所佔總收入比例(即除税前溢利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1.3%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1.8%。於報告期內除税前溢利及除税前溢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上述毛利率下跌及經營費用增加所致，詳情可參閱以上內文。

所得税費用

本集團即期所得税費用包括香港利得税及中國企業所得税(「中國企業所得税」)。

香港溢利適用的税率為16.5%。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評税溢利，故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税撥備。

本集團已為旗下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應評税收入就中國企業所得税撥備，並已就該等毋須評税或不可扣減中國企業所得税的項目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税費用為1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所得税費用11,300,000港元增加5,700,000港元或50.1%。所得税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深圳」)適用的已頒佈税率由二零一零年的11%增至二零一一年的24%。事實上，昂納深圳已獲中國有關當局授出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零八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税税率，為期三年。由於有關資格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昂納深圳已於報告期內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倘其能再次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即可於二零一一年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1,600,000港元減少32,2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9,400,000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所佔總收入比例(即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5%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6.2%。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下降主要因為上述毛利率下降以及經營費用及所得稅費用增加。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

本集團相信,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有助投資者將我們的財務表現與大多數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亦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可資比較公司進行比較。一般而言,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為本集團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數字計量(除去或包括一般不會於最直接可資比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呈列中除去或包含的數額)。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載於隨附表格。本集團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並非業績的替代品,其提供評估本公司持續經營活動現金需求的基準。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已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最接近的計量進行調節。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的調整		
毛利	**140,716**	150,779
銷售成本相關的調整：		
撇減存貨撥回	**–**	(1,998)
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	**140,716**	148,781
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的調整		
純利	**49,445**	81,641
銷售成本相關的調整：		
撇減存貨撥回	**–**	(1,998)
	49,445	79,643
計量經營費用的調整：		
授予董事、僱員及銷售代理的購股權	**21,213**	2,693
無形資產攤銷	**415**	375
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	**71,073**	82,711
每股收益		
－基本	**0.09**	0.13
－攤薄	**0.09**	0.13
毛利率	**46.1%**	50.8%
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率	**46.1%**	50.1%
純利率	**16.2%**	27.5%
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率	**23.3%**	27.9%

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為71,000,000港元，或每股0.09港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則為82,700,000港元，或每股0.13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21,200,000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就多餘及陳舊存貨作出的撥備撥回2,000,000港元、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2,700,000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400,000港元。

研發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仍致力擴大我們於技術方面的領導地位，以及發展自有知識產權。研發團隊的規模擴大，將有助不斷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以達至推出新產品以及改善產值的效果。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主要研發項目包括提升生產效益、擴充技術平台和推出毛利率較高的新產品。

新產品的全面開發

本集團積極從事新產品的研發工作，並成功增加合適的研發人才及業內質控專家的人數，藉以與世界最新資訊及技術接軌，進而穩固其業內的領導地位。本集團已主要為加速開發新產品、規範技術基本管理、增強技術改良及優化現有產品結構增加技術投資。本集團主動擴展產品結構、豐富產品種類並逐步開發新產品。因此，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推出148種不同產品種類的新產品。

未來展望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而言無疑將充滿挑戰。全球經濟仍然充滿變數。然而，本集團對二零一一年下半年以至本集團的未來仍充滿信心。國內營運商於今年下半年預期將擴大其資本開支，而海外市場仍將專注於寬帶及光纖網絡的建設及升級發展。本集團將作好準備，秉承穩健的投資策略發展其現有業務及新業務。

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合適的投資機遇，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我們創新的光學技術，使我們具有龐大潛力可涉足其他類型的行業。憑藉董事會各成員在管理高科技業務方面的經驗及往績，本集團將繼續探求高技術行業的合適投資機遇，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規模及為股東增值。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8,261,252.4港元，分為826,125,24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1,316,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9,30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1,338,400,000港元及251,6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5.3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倍)。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負債與權益比率(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等價物除以股東權益計算)並不適用，因本集團的現金等價物多於借款總額。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為0.0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適用，因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95,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7,800,000港元)。大幅增長來自轉撥於報告期內到期的定期存款的所得款項。本集團的資金主要存於中國的銀行及香港的持牌銀行。本集團擁有充裕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應付下個財政年度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27,600,000港元銀行存款作為承包商及供應商興建位於深圳的新設施的履約擔保。本集團亦已抵押40,9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一筆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致力於擴展現有生產設施，並建設新的生產設施，以提升其產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訂約資本承擔約119,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就本集團外的任何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抵押，且本集團並未涉及任何須計提或然負債的重大法律程序。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樓宇、工廠及機器、辦公設備及在建工程約120,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25,900,000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的成本及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主要面臨以非人民幣貨幣計值的銷售產生的外匯及匯兑風險。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除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外，本集團亦會監察及維持美元現金結餘，以減少可能引致匯兑虧損的不必要外匯兑換需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人民幣的幣值波動可能使我們面臨外匯風險，因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一節。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即本集團的列報貨幣，因為董事認為此呈列更適合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及方便股東。如宣派股息，本公司將以港元支付股息。

僱員福利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合共2,021名僱員(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2,154名)。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為87,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50,700,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並與當前市場慣例一致。

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失業保險。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及規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規定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該退休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另一項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為發行購股權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均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據此，實體接受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期權)的代價。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本公司持有其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股東的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的股份。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留聘為本集團成功作出貢獻的員工。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授予本集團兩名董事及315名僱員16,868,000股購股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合共授予本集團五名董事及315名僱員30,648,000股購股權)。董事相信，與市場準則及慣例相比較，本集團提供予員工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持有的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金來源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具備充裕資金以供未來年度的資本投資及營運所用。

財務期末以來的重大事件

除於「其他資料」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一節所披露的股份購回以及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載之事項外，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並無其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2,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中約258,300,000港元，其餘約254,5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尚未動用。

已動用的所得款項約258,300,000港元的詳情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可供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新生產設施	200.0	82.5	117.5
生產線及研發擴充	40	40	–
向深圳開發償還其代本集團支付的租金及經營費用	34	34	–
營運資金及其他，包括併購	238.8	101.8	137.0
總計	512.8	258.3	254.5

由於中國的外匯管制，大部份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於香港的持牌金融機構。本集團擬按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董事持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本公司購股權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可使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的方式獲得利益。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中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那慶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0,003,463 *(附註1)*	30.26%
	實益擁有人	好倉	6,800,000 *(附註2)*	0.82%
薛亞洪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000,000 *(附註2)*	0.12%
譚文鈺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9,337,480	1.13%
白曉舒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鄧新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王祖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附註：

1. 該250,003,463股股份乃透過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其乃由Mandarin IT Fund I擁有約49.18%，而Mandarin IT Fund I由其投資經理Mandarin VP (BVI)Limited進行管理，後者亦為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則由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那慶林先生擁有約75%)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那慶林先生被視為於此等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的250,003,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乃來自於本公司根據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權益，其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27,636,237	27.55%
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27,636,237 *(附註1)*	27.55%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27,636,237 *(附註1)*	27.55%
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50,003,463	30.26%
Mandarin IT Fund I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0,003,463 *(附註2及3)*	30.26%
HC Capital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0,003,463 *(附註2及3)*	30.26%
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0,003,463 *(附註2及3)*	30.26%
葉謀遵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0,003,463 *(附註2及3)*	30.26%
Mandarin VP (BVI) Limited	Mandarin IT Fund I的投資經理	好倉	250,003,463 *(附註2及4)*	30.26%
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0,003,463 *(附註2及4)*	30.26%
那慶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50,003,463 *(附註2及4)*	30.26%
	實益擁有人	好倉	6,800,000 *(附註5)*	0.82%

附註：

1. 該227,636,237股股份乃透過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其乃由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為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227,636,23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250,003,463股股份乃透過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其乃由Mandarin IT Fund I擁有約49.18%)持有。

3. Mandarin IT Fund I由HC Capital Limited擁有37.25%，後者為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葉謀遵先生則為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ndarin IT Fund I、HC Capital Limited、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葉謀遵先生被視為於250,003,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andarin IT Fund I由其投資經理Mandarin VP (BVI) Limited進行管理，後者亦為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由本公司的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慶林先生擁有約7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ndarin VP (BVI) Limited、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及那慶林先生被視為於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的250,003,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該6,800,000股股份乃來自於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權益，其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股權計劃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a)。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本公司購股權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未獲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獲行使
董事							
那慶林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6,000,000	–	–	6,000,000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4)*	5.374	–	800,000	–	800,000
薛亞洪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3)*	3.128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4)*	5.374	–	500,000	–	500,000
白曉舒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500,000	–	–	500,000
鄧新平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500,000	–	–	500,000
王祖偉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500,000	–	–	500,000
小計				8,000,000	1,300,000	–	9,300,000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未獲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獲行使
其他僱員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	3.128	16,818,000	–	(1,187,000)	15,631,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2)*		1,390,000	–	–	1,390,0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3)*		4,440,000	–	–	4,440,000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4)*	5.374	–	15,568,000	(237,000)	15,331,000
總計				**30,648,000**	**16,868,000**	**(1,424,000)**	**46,092,000**

附註：

1.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授出日期週年末(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開始。

2. 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末(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3. 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末(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4. 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開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合共22,648,000股授予本公司僱員的購股權尚未獲行使。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涉及合共15,568,000股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315名僱員，另有涉及1,424,000股購股權已於報告期內失效。除上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授出其他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每股2.40港元至2.75港元的價格，於香港聯交所購回6,97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所購回的股份其後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被註銷。購回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購買代價
		最高	最低	
		港元	*港元*	*港元*
二零一一年六月	6,970,000	2.75	2.40	18,084,000
總計	6,970,000			18,084,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公司進一步購回並註銷7,805,000股本身的上市證券，總代價為21,396,000港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將於下文進行說明的第A.2.1條守則條文的偏離以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他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本公司設有一名行政總裁，由那慶林先生擔任，而其現時亦為本公司聯席主席。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確保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作出更為有效及效率更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時安排將無損權力及授權的均衡，且現時的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材幹的人士組成，且有充足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祖偉先生、白曉舒先生及鄧新平先生。審核委員會由王祖偉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以備提交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並認為該報告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那慶林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11	**304,998**	296,750
銷售成本		**(164,282)**	(145,971)
毛利		**140,716**	150,779
其他收益－淨額	11	**4,124**	416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14,191)**	(15,316)
研發費用		**(25,677)**	(14,201)
行政費用		**(50,684)**	(24,405)
經營溢利		**54,288**	97,273
財務收益	14	**12,158**	33
財務費用	14	**(26)**	(4,358)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14	**12,132**	(4,325)
所得稅前溢利	12	**66,420**	92,948
所得稅費用	15	**(16,975)**	(11,307)
期內溢利		**49,445**	81,641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9,445**	81,64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收益 ***(每股港元)***			
－基本	17	**0.06**	0.13
－攤薄	17	**0.06**	0.13

載於第30至48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9,115**	28,76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6	**194,412**	82,260
無形資產		**622**	7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35**	2,911
		229,384	114,646
流動資產			
存貨		**147,137**	114,5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7	**259,631**	270,926
已質押銀行存款		**68,499**	26,971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67,935**	382,8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5,247**	507,812
		1,338,449	1,303,163
總資產		**1,567,833**	1,417,809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8	**8,261**	8,331
儲備		**1,307,979**	1,241,011
總權益		**1,316,240**	1,249,342

	附註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9,812**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190,265**	143,54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516**	24,927
		251,593	168,467
總負債		**251,593**	168,467
總權益及負債		**1,567,833**	1,417,809
流動資產淨值		**1,086,856**	1,134,6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16,240**	1,249,342

那慶林
董事

薛亞洪
董事

載於第30至48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49,445**	81,641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14,324**	3,19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63,769**	84,838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3,769**	84,83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9)*	**保留盈利**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	210,674	(55,159)	32,866	188,381
全面收入					
期內溢利	–	–	–	81,641	81,641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	–	3,197	–	3,197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3,197	–	3,197
全面收入總額	–	–	3,197	81,641	84,838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附註20)*	–	–	2,693	–	2,693
發行普通股*(附註8)*	7,731	552,781	–	–	560,512
股份發行成本	–	(40,030)	–	–	(40,03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7,731	723,425	(49,269)	114,507	796,394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9)*	保留盈利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8,331**	**1,048,893**	**(23,881)**	**215,999**	**1,249,342**
全面收入					
期內溢利	**–**	**–**	**–**	**49,445**	**49,445**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	**–**	**14,324**	**–**	**14,324**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14,324**	**–**	**14,324**
全面收入總額	**–**	**–**	**14,324**	**49,445**	**63,769**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附註20)*	**–**	**–**	**21,213**	**–**	**21,213**
購回股份	**(70)**	**(18,014)**	**–**	**–**	**(18,08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8,261**	**1,030,879**	**11,656**	**265,444**	**1,316,240**

載於第30至48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11,650**	28,04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53,575**	(24,667)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21,302**	517,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86,527**	520,51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7,812**	26,544
匯兑差額	**908**	246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5,247**	547,309

載於第30至48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a) 一般資料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應用於高速電信及數據通信的光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上市業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獲批准刊發。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b) 集團重組及綜合基準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上市業務由O-Net Communications Limited(「O-Net Cayman」)擁有，O-Net Cayman乃一家由Mandarin IT Fund I、Mariscal Limited、O-Net Employee Plan Limited(「O-Net Trust」)、那慶林先生、薛亞洪先生作為一個團體(「股東集團」)及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開發香港」)(合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公司。

為籌備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進行集團重組(「重組」)，據此，從事由O-Net Cayman所擁有上市業務的各集團公司轉讓予本公司。重組涉及以下方面：

(i)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O-Net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O-Net BVI」)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其成立時，O-Net BVI由那慶林先生全資擁有。於二零零七年三月，那慶林先生將其於O-Net BVI的所有股權轉讓予O-Net Cayman；

(ii)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O-Net BVI訂立協議，以收購O-Net Cayman於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深圳」)及O-Net Communications (HK) Limited(「O-Net Hong Kong」)(該兩家附屬公司均從事上市業務)的股權，代價為24,274,000港元；

(i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註冊成立為O-Net Cayman的全資附屬公司，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配發初始認購人股份轉讓予O-Net Cayman；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續)

(b) 集團重組及綜合基準(續)

(iv)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增發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予O-Net Cayman,而所有上述10,000股股份由本公司入賬列作繳足,作為O-Net Cayman向本公司轉讓其所有O-Net BVI股權的代價。轉讓後,O-Net BVI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由於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涉及任何其他業務及不屬於業務的定義範疇,因此與向本公司轉讓上市業務有關的重組不被視為業務合併。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僅為上市業務重組,並無改變上市業務的管理及經營。因此,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本公司所控制的上市業務的賬面值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全年財務報表所述)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採納的準則、修訂及詮釋除外。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非經常項目乃於有需要時在財務資料中分開披露及詳述,以使進一步了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該等項目為重大收支項目,由於其性質或金額屬重大而分開呈列。

中期期間收益的稅項乃使用預期全年總盈利適用的稅率計算。

4. 估計

管理層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其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當中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相同。

5. 分部報告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為本公司的高級行政管理層。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下半年起持續將其產品種類多元化，高級行政管理團隊不再審閱及評估各種個別產品或某一特定類別產品的表現。取而代之，彼等根據各客戶帶來的總收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毛／純利及成本乃於實體層面共同管理而非於個別產品或客戶層面管理。由於此變動，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披露分部資料。對於此變動，亦已對二零一零年的比較數字作出適當更改。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報告收入均來自向外部客戶作出的產品銷售。

(a) 來自中國、歐洲、北美及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166,366**	137,860
歐洲	**68,621**	84,143
北美	**21,083**	22,953
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	**48,928**	51,794
	304,998	296,750

(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總值為：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181,932**	111,575
香港	**159**	160
	182,091	111,735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機器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23,704	815	93,311	1,602	119,432
累計折舊	(17,533)	(600)	(61,142)	–	(79,275)
賬面淨值	6,171	215	32,169	1,602	40,157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6,171	215	32,169	1,602	40,157
增加	–	522	24,509	459	25,490
轉讓	–	–	509	(509)	–
折舊	(1,056)	(48)	(4,568)	–	(5,672)
匯兑差額	50	4	428	15	497
期終賬面淨值	5,165	693	53,047	1,567	60,47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23,924	1,348	119,353	1,567	146,192
累計折舊	(18,759)	(655)	(66,306)	–	(85,720)
賬面淨值	5,165	693	53,047	1,567	60,47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929**	**1,670**	**141,361**	**10,485**	**178,445**
累計折舊	**(20,336)**	**(776)**	**(75,073)**	**–**	**(96,185)**
賬面淨值	**4,593**	**894**	**66,288**	**10,485**	**82,26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4,593**	**894**	**66,288**	**10,485**	**82,260**
增加	**14,484**	**–**	**32,266**	**73,370**	**120,120**
處置	**–**	**–**	**(8)**	**–**	**(8)**
折舊	**(1,415)**	**(116)**	**(9,518)**	**–**	**(11,049)**
匯兑差額	**248**	**20**	**1,784**	**1,037**	**3,089**
期終賬面淨值	**17,910**	**798**	**90,812**	**84,892**	**194,412**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40,148**	**1,709**	**177,241**	**84,892**	**303,990**
累計折舊	**(22,238)**	**(911)**	**(86,429)**	**–**	**(109,578)**
賬面淨值	**17,910**	**798**	**90,812**	**84,892**	**194,412**

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賬款(a)	**203,570**	222,093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774)**	(1,770)
應收賬款－淨額	**201,796**	220,323
應收票據(b)	**44,839**	39,902
預付款項	**2,103**	2,732
應收利息	**8,361**	3,984
其他應收款	**2,532**	3,985
	259,631	270,926

(a) 一般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105天。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30天以內	**81,191**	93,426
31至60天	**36,904**	58,083
61至90天	**36,675**	27,014
91至180天	**37,485**	32,371
181至365天	**8,356**	9,179
365天以上	**2,959**	2,020
	203,570	222,093

(b)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為30至180天。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30天以內	**7,577**	10,548
31至90天	**17,971**	8,656
91至180天	**19,291**	20,698
	44,839	39,902

8. 股本

	法定股本－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9,000,000	390,000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增加法定股本(a)	9,961,000,000	99,610,0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	–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已發行(b)	9,999	–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c)	193,280,000	1,933
股份溢價資本化(d)	579,805,240	5,798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773,095,240	7,73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33,095,240**	**8,331**
購回股份(e)	**(6,970,000)**	**(7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826,125,240**	**8,261**

(a)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已通過增設9,961,000,000股普通股由390,000港元增至100,000,000港元。

(b)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增發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予O-Net Cayman，而所有上述10,000股股份由本公司入賬列作繳足，作為O-Net Cayman向本公司轉讓其所有O-Net BVI股權的代價。

(c)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首次公開發售時，按發行價每股2.9港元發行193,28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新發行」)。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2,780,000港元，已扣除股份發行成本總額約47,732,000港元。

8. 股本(續)

(d) 緊隨新發行完成後，首次公開發售的股份溢價5,798,052港元即資本化，並用於按面值全數支付向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發行579,805,240股普通股的款項。

(e)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公司購回6,970,000股本身的上市證券，總代價為18,084,000港元。所購回的股份其後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被註銷。

9. 其他儲備

	股份酬金	重組產生的資本儲備	外幣折算儲備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21,636	(85,421)	8,626	(55,159)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0)*	2,693	–	–	2,693
外幣折算差額	–	–	3,197	3,19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24,329	(85,421)	11,823	(49,269)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33,223**	**(85,421)**	**28,317**	**(23,881)**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0)*	**21,213**	**–**	**–**	**21,213**
外幣折算差額	**–**	**–**	**14,324**	**14,32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54,436**	**(85,421)**	**42,641**	**11,656**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賬款*(a)*	**91,028**	118,208
應付建築費用	**50,586**	94
應付票據*(b)*	**27,559**	–
應計費用	**10,279**	10,604
應付工資	**9,808**	9,021
其他應付款	**341**	223
客戶預付款	**664**	563
其他應付税項	**–**	4,827
	190,265	143,540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30天以內	**30,058**	45,306
31至60天	**14,113**	21,692
61至180天	**42,877**	42,503
181至365天	**3,442**	5,101
365天以上	**538**	3,606
	91,028	118,208

(b) 應付票據的到期日為120至180天。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120天以內	**11,333**	–
121至150天	**9,512**	–
151至180天	**6,714**	–
	27,559	–

11 收入及其他收益

收入包括光纖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的銷售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304,998**	296,750
其他收益－淨額		
政府補貼	**3,688**	57
銷售廢料或剩餘原材料的收益	**370**	341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12**	–
其他	**54**	18
	4,124	416
合計	**309,122**	297,166

12. 所得稅前溢利

所得稅前溢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以下各項後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不包括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	**66,432**	48,380
購股權開支		
－授予銷售代理的購股權	**–**	363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13)*	**21,213**	2,330
耗用原材料	**133,150**	130,713
產成品及在產品存貨變動	**(7,596)**	(11,070)
折舊	**11,049**	5,672
攤銷	**415**	375
應收呆賬減值(撥回)／撥備	**(33)**	440
存貨撥備撥回	**–**	(1,998)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62,522**	45,151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3,910**	3,229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12)*	**21,213**	2,330
	87,645	50,710

14.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派生的利息收入	**7,558**	33
－匯兑收益淨額	**4,600**	–
財務費用		
－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	**(26)**	–
－匯兑虧損淨額	**–**	(4,358)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12,132**	(4,325)

15.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一香港利得稅*(b)*	**–**	–
一中國企業所得稅*(c)*	**19,235**	11,108
當期所得稅總計	**19,235**	11,108
遞延所得稅	**(2,260)**	199
所得稅費用	**16,975**	11,307

(a) 本公司及O-Net BVI毋須於各自所在司法權區繳納利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香港溢利的適用稅率為16.5%。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獲得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內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各實體產生的應評稅收入作出撥備，並經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無需評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出調整。

昂納深圳成立於深圳經濟特區，因此有權自抵銷過往年度所結轉的所有未逾期稅項虧損後的首個經營盈利年度起計兩年內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及其後三年享受50%的已頒佈企業所得稅稅率減免(「五年稅務優惠」)。

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內外資企業的新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亦為於其頒佈日期前成立及有權根據當時生效的稅務法律或法規享有較低優惠所得稅稅率的企業提供自生效日期起計五年的過渡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國務院頒佈《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根據此通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在深圳經濟特區成立的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過渡所得稅稅率應分別為18%、20%、22%、24%及25%。

15. 所得稅費用(續)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於《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頒佈後,此前昂納深圳享有的「五年稅務優惠」繼續適用。鑒於昂納深圳於抵銷累積結轉虧損後的首個盈利年度為二零零六年,故其於二零一零年適用的已頒佈稅率為11%(即二零一零年已頒佈企業所得稅稅率的50%)。

此外,昂納深圳已向中國有關機構申請並成功獲授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三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鑒於五年稅務優惠項下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對昂納深圳更為優惠及有利,二零一零年昂納深圳適用的已頒佈稅率乃根據前面段落所提及的五年稅務優惠釐定。

一如上文所述,二零一一年昂納深圳適用的已頒佈稅率為24%。

16 股息

本公司董事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派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17. 每股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以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六個月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9,445**	81,64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32,832**	647,089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港元)*	**0.06**	0.13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的釐定乃假設於資本化發行時發行的579,805,000股股份及根據重組(附註1)發行的10,000股股份自呈報期開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以來已發行。

17. 每股收益(續)

(b) 攤薄

本公司乃透過調整流通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收益，並假設已兑換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而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一起組成計算每股攤薄收益的分母)。

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與其於未來期間將予錄得的相關餘下股份酬金開支的總和，計算按公允價值(即本公司股份期內平均市價)可購買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此計算的股份數目是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上述兩類差額作為無償發行普通股加入上述股數作分母。並無就收益(分子)作出調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六個月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9,445**	81,64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32,832**	647,089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千股)*	**4,098**	59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收益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36,930**	647,685
每股攤薄收益*(每股港元)*	**0.06**	0.13

18.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透過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其若干辦公室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該等物業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2,523**	7,280

資本承擔

	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119,388**	182,800
已核准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	**–**	102,002

19.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有以下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昂納深圳董事(執行及非執行)、銷售部及研發部主管。就主要管理人員所提供的僱員服務支付或應支付的薪酬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3,891**	2,899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26**	49
購股權開支	**4,320**	1,252
	8,237	4,200

20.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O-Net Cayman與O-Net Trust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訂立的一份信託契約(「舊信託契約」),O-Net Cayman成立O-Net Trust,旨在協助合資格參與者(包括O-Net Cayman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或行政人員,或其顧問及銷售代理)(統稱「受讓方」)認購O-Net Cayman的股份及其他證券(「舊購股權協議」)。

緊接附註1所提述的重組前,O-Net Trust直接持有O-Net Cayman的已發行股本9.41%。作為重組的部份,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O-Net Holdings」)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股東集團成為O-Net Holdings的股東。緊隨重組完成之後,O-Net Trust於O-Net Holdings持有2,728,359股股份,佔O-Net Holdings 18.48%權益,並將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41%。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O-Net Holdings、O-Net Cayman與O-Net Trust訂立一項補充信託契約,以令O-Net Holdings成為購股權計劃的一方(猶如O-Net Holdings在舊信託契約中稱為授予人)及O-Net Trust的信託財產成為由O-Net Trust所持有O-Net Holdings的股份。於同日,O-Net Cayman、O-Net Trust與各受讓方訂立補充協議(「新購股權協議」),據此,各受讓方同意收取購股權以認購O-Net Holdings股份,數目乃參照當時各受讓方根據舊購股權協議所取得的現有購股權,按1:1的比例釐定(「購股權轉移」)。購股權轉移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完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共有三類購股權被授予董事、僱員及銷售代理:

甲類:授予董事及僱員,歸屬期為一至三年的購股權。行使此類購股權無需依賴本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行使價為零。

乙類:授予董事及僱員,歸屬期為一至三年的購股權。行使此類購股權取決於本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行使價為零。

丙類:授予兩名海外銷售代理,認可彼等作為本集團的銷售代表所提供的服務,歸屬期為一至三年的購股權。行使此類購股權取決於本公司於購股權協議日期第四個週年日前第五個營業日之前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倘本公司並未於購股權協議日期第四個週年日前第五個營業日之前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則此類購股權可於購股權協議日期第四個週年日前第五個營業日予以行使。行使價為零。

20. 購股權計劃(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經計入新購股權協議的條文及購股權轉移的影響)如下：

(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期初	**1,983,783**	2,556,439
已行使	**–**	(569,854)
已沒收	**–**	(2,802)
期終	**1,983,783**	1,983,783

(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於		
向以下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屆滿日期**
董事	**326,889**	326,889	**二零一五年九月**
僱員	**1,656,894**	1,656,894	**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
	1,983,783	1,983,783	

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價為零，故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通過參考上市業務的公允價值而釐定，且經本公司董事採用適當的可銷性折讓後，通過使用貼現現金流方法確定。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開支總額乃按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於本集團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本公司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及董事提呈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每股0.01港元。由此釐定的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3.128港元。

合共已授出購股權30,648,000份，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於已授出的購股權中，24,318,000份、1,390,000份及4,940,000份購股權分別被分類為第一批、第二批及第三批。

此三批(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第一批(為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該購股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授出日期週年末開始。

第二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末開始。

第三批(為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末開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及董事提呈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在授出購股權當天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每股0.01港元。由此釐定的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5.374港元。

合共已授出購股權16,868,000份，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行使日自授出日期週年末開始。

所有購股權有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止。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如下：

(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授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期初	**–**	–
已授出	**16,868,000**	–
已沒收	**(237,000)**	–
期終	**16,631,000**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授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期初	**30,648,000**	–
已授出	**–**	30,648,000
已沒收	**(1,187,000)**	–
期終	**29,461,000**	30,648,000

(i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每股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如下：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授出	2.13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授出	1.46	1.52	1.56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i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授出

向以下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屆滿日期
董事	**1,300,000**	–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僱員	**15,331,000**	–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16,631,000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授出

向以下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屆滿日期
董事	**8,000,000**	8,000,000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僱員	**21,461,000**	22,648,000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29,461,000	30,648,000	

21. 期後事項

除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購回上市證券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進一步購回及註銷7,805,000股本身的上市證券，總代價為21,396,000港元。